教育部关于做好2006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4/2021_2022__E6_95_99_E 8 82 B2 E9 83 A8 E5 c80 324087.htm 教育部关于做好2006年 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(教职成[2006]1号)(相关资 料: 地方法规2篇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、 招生委员会办公室,计划单列市教育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教育局: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和《国务院关于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》(国发「2005]35号,以下简称 《决定》)精神,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教育工作全局,抓住机 遇,采取强有力的措施,大力推动职业教育快速健康发展, 现就做好2006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:一、2006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。2006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要以"三个代表"重要思想 为指导,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,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 会精神,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决定》和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 精神。要立足教育工作的全局和战略的高度,从适应我国经 济社会发展,满足现代化建设对职教的需求出发,统筹协调 高中阶段各类教育事业的发展,切实把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作 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工作的战略重点,把扩大中等职 业教育招生规模作为实现"十一五"教育规划的一项重要目 标。2006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要在2005年招生总量 的基础上再扩大招生100万人。这是关系教育工作战略全局的 一项重要任务。各地要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实际, 把我部提出的2006年度分省中等职业教育指导性招生任务进 行分解, 纳入目标管理, 及早做出部署, 采取强有力措施,

努力实现中等职业教育又快又好的发展。 二、统筹管理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工作。各地要进一步加强对高中阶段教育招生工作的领导,从2006年起,各地必须要按照《教育部关于统筹管理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职成[2005]3号)要求,理顺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管理体制,实行统筹管理。要进一步明确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部门的职责分工,建立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,确定招生专门机构,统一制定高中阶段教育学校招生政策和措施,统一组织生源,统筹协调、统筹规划、统一安排和利用高中阶段各类学校教育资源,打破学校归属部门和类别的界限,统一组织实施招生工作。这项工作是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,进一步扩大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规模,规范招生秩序的一个关键环节和重要举措,各地要严格按文件要求落实。 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